

证券代码：300287

证券简称：飞利信

公告编号：2022-042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类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公司类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，对类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进行了预披露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杨振华配偶之兄弟罗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,793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19%。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98,2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5%。

公司近日收到股东罗伟先生出具的《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》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股东罗伟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股东罗伟先生减持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
1	罗伟	集中竞价	2022.7.26	4.156	698,250	0.05%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罗伟	持股总数	2,793,000	0.19%	2,094,750	0.15%
	限售股	2,094,750	0.15%	2,094,750	0.15%
	无限售流通股	698,250	0.05%	0	0.00%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持续期间，罗伟先生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。

2、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3、股东罗伟先生不属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截止本公告日，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中罗伟先生已实施完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28日